

证券代码：301391

证券简称：卡莱特

公告编号：2026-040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佳和睿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佳和睿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和睿信”），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21,075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股数量的总股本比例1.00%），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42,133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股数量的总股本比例1.24%）。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佳和睿信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上述股东于2026年7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7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本次权益变动后，佳和睿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9.17%减少至8.99%，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进展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佳和睿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花果山社区工业六路4号兴华工业大厦8栋CD座4D-418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22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佳和睿信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上述股东于2026年7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7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本次权益变动后，佳和睿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9.17%减少至8.99%，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卡莱特	股票代码			301391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17.05			0.18		
合 计		17.05			0.1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佳和睿信	合计持有股份	827.9499	8.71%	8.99%	810.8999	8.53%	8.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7.9499	8.71%	8.99%	810.8999	8.53%	8.8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何志民	合计持有股份	43.5763	0.46%	0.47%	43.5763	0.46%	0.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5763	0.46%	0.47%	43.5763	0.46%	0.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	871.5262	9.17%	9.46%	854.4762	8.99%	9.28%

	份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71.5262	9.17%	9.46%	854.4762	8.99%	9.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 否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备查文件

1、《深圳佳和睿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3 日